

新北市政府遴選新北市市庫代理銀行評分工作底稿

項次	評 選 項 目 (單位：新臺幣)	配 分 標 準	銀行1	銀行2	銀行3	銀行4	銀行5
一、 銀行組織規模、資本額、經營管理：60分	1. 109年度資產總額						
	超過2兆元	10分					
	超過1.5兆元至2兆元	8分					
	超過1兆元至1.5兆元	6分					
	超過0.5兆元至1兆元	4分					
	等於或低於0.5兆元	2分					
	2. 109年度淨值						
	超過1,000億元	10分					
	超過800億元至1,000億元	8分					
	超過500億元至800億元	6分					
	超過300億元至500億元	4分					
	等於或低於300億元	2分					
	3. 105年度至109年度平均稅前淨值報酬率						
	超過6%	10分					
	超過4%至6%	8分					
	超過2%至4%	6分					
	超過1%至2%	4分					
	等於或低於1%	2分					
	4. 110年6月30日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的比率						
	超過15.5%	10分					
	超過14%至15.5%	8分					
	超過12.5%至14%	6分					
	超過11%至12.5%	4分					
	等於或低於11%	2分					
	5. 長期債務信用評等(採用中華信評，如出具其他信用評等機構證明文件，應另行提出評等等級對照資料*)						
	twAAA	10分					
	twAA至AA+	8分					
	twA+至AA-	6分					
	twA	4分					
	twA-	2分					
	6. 109年第4季至110年第3季逾放比平均數						
	等於或低於0.15%	10分					
	超過0.15%至0.30%	8分					
	超過0.30%至0.45%	6分					
	超過0.45%至0.60%	4分					
	超過0.60%	2分					
評 分 合 計							

*申請銀行提出之信用評等等級對照資料，如涵蓋2個評分級距，將從低計分。

工作小組

承辦人：

組長：